

# 中國醫藥大學藥學院核磁共振光譜儀使用及管理規則

中華民國 99 年 3 月 4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用儀器委員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1 年 5 月 15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共用儀器委員會議通過  
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02 日 107 學年度第 1 次共用儀器委員會議通過

一、 欲使用 NMR 之師生（簡稱使用者）應依排班表順序使用本儀器。

二、 線上預約及使用需知：

## A. 【預約】

1. 在使用的  
前 1 日，及當日 8:00~17:00 期間--可預約當週 W1~W5 的 8:00~20:00。

2. 當週五的預約：

(1) 當週五的預約時段(8:00~12:00)--可預約下週一至下週日的 OVERNIGHT(指 20:00~8:00)

(2) 當週五的預約時段(8:00~20:00)--可預約下週末及週日的 8:00~20:00

3. 使用者的預約限制:每人每天最多限填一節，每一節單位的說明:

(1) OVERNIGHT=12 小時為一節

(2) 白天(週一至週日的 8:00~20:00 間)=1 小時為一節；最少以 0.5 小時計算。

4. 違規預約遭檢舉二次者，停止使用權利 1 個月。

5. 【儀器使用記錄簿】請每次務必確實記錄。

## B. 【使用】

1. 使用方式為自行操作。詳情可洽儀器負責教師。

2. 實驗數據取出僅限於紙本列印、利用可燒錄之光碟。嚴禁使用任何 USB 儲存設備做為存檔工具。【進行數據繪圖分析光碟可向儀器管理者借用】

3. 儀器收費均自【預約時間】算起，並對照【感應卡進入及外出記錄】、【使用記錄簿】。若因前面之使用者而造成的延誤，不予列計收費。

4. 儀器使用均自預約時間算起，不足半小時以半小時計，若因前面之使用者而造成的延誤，提具證明，將不予列計收費。若發現 NMR 儀器問題無法上機，請立即通知管理人員取消預約，否則此預約時段費用照常收費。

## C. 【取消預約】

(1) 預約非 overnight 者--提前 2hrs 使用者自行線上取消預約。

(2) 預約 overnight 者---提前 1 日的 17:00 前通知管理者(#5001)取消。

(3) 若連續二次發現登記但未使用，而未於規定時間內告知取消者，除了仍依預約時間收費，同時停止使用權利 1 個月。

## D. 【取樣】

1. 使用合格 NMR400 或 NMR500 以上等級的專用 tube。

2. 請自行加入 D-form 之 NMR-溶劑（參溶劑表）。

3. D-solvent 請用 0.6ml (約 3.5 ~ 3.8cm height)。

4.D-solvent 為標定化學位移之依據及鎖定磁場之用。

5.溶液有不溶物時，請先離心或過濾。

- 三、 每一使用者發現自己可用時段之後尚有空檔時段時，則可延長使用時間，但事後要向管理者申請手動補預約該延長之時段。
- 四、 應詳實填寫使用記錄表，應填寫內容包括使用者（實際操作者）姓名、聯絡電話、檢品代號（即檔案名）、所擬測定之光譜、預期所需時間、開始使用日期時間、結束日期時間、儀器狀況及使用之 solvent。
- 五、 儀器使用人員應先獲得使用認證後始可操作儀器。
- 六、 門禁磁卡向管理者申請並依規定付押金，嚴禁複製磁卡，查到者禁用兩個月。
- 七、 使用者應盡量提高濃度以縮短使用時間。
- 八、 嚴禁修改不應該修改的參數。
- 九、 務必於拿到光譜後馬上解讀。硬碟太滿將刪除檔案(每半年清除硬碟一次)。
- 十、 400 NMR 供老師、(博士後)研究員、博士生、碩士生、預研生及學士級和碩士級研究助理使用；500 NMR 僅供博士生、(博士後)研究員及老師使用
- 十一、 注意事項：
  - (一)攜帶心律調整器者嚴禁進入 NMR 室。
  - (二)金融卡或其他塑膠貨幣、手錶勿帶入 NMR 室。
  - (三)嚴禁攜帶食物、飲料、香煙等與 NMR 操作無關之物品到 NMR 室內。
  - (四)使用者應瞭解自己需要何種光譜，測不該測的光譜就是浪費資源。
  - (五)完成時請將 sample tube 取走，否則一週後將予以沒收。
- 十二、 本要點經共同儀器管理委員會會議通過後實施，其修正時亦同。